

证券代码：830938

证券简称：可恩口腔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2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27 号万科海晏门中心商业办公综合楼公司 4 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

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☒ 网络投票

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万少华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.3576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2,23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财务数据经由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严格按照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0)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11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，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《公司法》和《公

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发挥董事会的作用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推进了公司的各项业务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，历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情况严格遵循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公司和对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，2024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4 年经营状况和预期 2025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计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继续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为 1 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486,058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与股东相关的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(五)	《关于 <2024 年度利 润分配 预案>的 议案》	420,235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众成清泰（德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周琼、刁呈亮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；召集人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；出席会议股东比例；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《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山东众成清泰（德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